

中国地质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远继教〔2021〕1号

关于公布2020年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检结果的通知

学院各部门、各校外教学点：

按照中国地质大学（武汉）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检实施办法》（远继教〔2020〕10号）及《关于做好2020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检工作的通知》（远继教〔2020〕11号）的要求，学院采取现场评估和远程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对83个校外教学点进行了2020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报年检工作，在各校外教学点和学院各业务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年检工作顺利完成。现将结果予以公布如下：

一、年检结果为优秀的教学点（10个）

心、河北学习中心、南京学习中心、石家庄学习中心、长兴学习中心、武汉数字化学习中心、宁波学习中心、诸暨学习中心、胜利油田学习中心、甘肃函授站、哈尔滨学习中心、合肥函授站、济南学习中心、云南学习中心、广安学习中心、银川钜橙学习中心、兰州学习中心、南宁学习中心、金坛学习中心、合肥学习中心、新疆函授站、福建函授站、新疆学习中心、孝感学习中心、南通学习中心、丽水学习中心、长治学习中心、江汉油田学习中心、广州学习中心、黑煤职院学习中心、山西学习中心、都昌学习中心、温州学习中心、绍兴育人学习中心、德州现代学习中心、湖南学习中心、青岛学习中心、萍乡学习中心

三、²⁰²⁰年检结果为合格的教学点(31个):

唐山学习中心、瑞丽学习中心、兵团函授站、湖南函授站、长沙

学习中心、山西学习中心、南京学习中心、南京学习中心、南京学习中

心、山西学习中心、山西学习中心、山西学习中心、山西学习中

请各校外教学点向优秀的教学点学习，严格执行教育部和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及我校制定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规章制度，严把“三关”，牢守“底线”，不断提升学生支持服务能力，促进高等学历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